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以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 年 5 月 17 日（周五）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 年 5 月 16 日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20 层公司大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罗瑞发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3日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62,782,6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3.2960%。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56,382,6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8631%。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70%。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其代表以记名投票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了表决。

2、网络投票情况：

在本次网络投票期间，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6,4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329%。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

（三）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林枫、钟婷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

编号：2019-023)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一) 提案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 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2、《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3、《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

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4、《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5、《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6、《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7、《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8、《关于调整部分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9、《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10、《关于修改〈董事、监事选举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11、《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2、《关于确定新任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提案 12 之子提案 1：关于王明宽先生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43,9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因拟审议事项与部分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股东王明宽、李朝莉、李娜对该提案回避表决。

本提案获得通过。

提案 12 之子提案 2：关于黄然婷女士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53,1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因拟审议事项与部分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股东刘咏平对该提案回避表决。本提案获得通过。

提案 12 之子提案 3：关于于海洋先生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本提案获得通过。

13、《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3 之子提案 1：关于补选王明宽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获得选举票数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获得选举票数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本提案获得通过。

提案 13 之子提案 2：关于补选黄然婷女士为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获得选举票数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获得选举票数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本提案获得通过。

提案 13 之子提案 3：关于补选于海洋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获得选举票数 62,782,69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获得选举票数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本提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会议以逐项表决或累积投票方式通过上述各项议案外，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黄林枫、钟婷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